

关于印发《2022年桃岭乡“安全生产月” 和“安全生产金寨行”活动方案》的 通知

桃政〔2022〕85号

各村、乡直各单位：

现将《桃岭乡2022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金寨行”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贯彻落实。

金寨县桃岭乡人民政府

2022年5月31日

桃岭乡 2022 年“安全生产月”和 “安全生产金寨行”活动方案

根据《金寨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 年金寨县“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金寨行”活动方案〉的通知》（金安办〔2022〕38 号）要求，为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为组织开展好 6 月份第 21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金寨行”各项活动，特制定本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宣传贯彻上级及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以“遵守安全生产法，当好第一责任人”为主题，广泛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活动主要内容

2022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将于 6 月份在全乡范围内统一开展，各村、乡直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根据疫情防控形势，扎实开展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安全生产月”活动。

（一）广泛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习活动

1. 开展专题学习教育。各村、各有关部门要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突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成效，通过集中宣讲、培训辅导、座谈研讨、主题访谈等形式转化为具体的思路举措和工作成效。

2. 开展《生命重于泰山》宣传学习活动。要继续开展《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观看学习活动，通过专场学习、专题座谈研讨、心得交流、主题访谈等形式，提高专题片学习实际成效。

3. 开展安全生产大宣讲。各党政主要负责人、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开展“一把手带头讲安全”活动，广泛动员干部职工、一线工人等参与活动，通过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和深入基层开展安全生产大宣讲等形式持续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入脑入心，以实际行动和实际效果推动“人民至上 生命至上”见行见效。

（二）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推动“第一责任人”守法履责

1. 开展《安全生产法》专题宣传。各村、各部门、乡直各单位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专题宣传活动，积极开展“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推动自觉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的7项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

2. 开展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宣传。广泛宣传阐释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普及安全生产知识，结合各类安全生产

专项行动，通过悬挂举报告示牌、张贴举报告知书等方式引导和鼓励社会公众积极举报反映安全生产问题和隐患。

3. 开展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宣传。广泛组织开展县内典型事故教训警示教育，加大典型案例宣传力度（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一案双罚”的执法案例、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的典型案例及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并对乡内涉事企业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曝光，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一线工人现身说法，加大曝光力度，形成舆论声势。

4.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发起“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主动排查隐患，强化源头治理。企业要在厂区、车间开设安全隐患曝光专区，对职工自行排查出的安全隐患给予相应奖励。职代会主动要求企业负责人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并调动职工参与监督企业和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5. 开展多种形式宣传。一是继续组织全乡上下开展链工宝安全生产知识竞赛；二是适量征订安全生产宣传品；三是积极配合县应急局将在六月份组织开展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

（三）推进落实，开展落实安全生产 15 条硬措施专题宣传

及时与媒体联动，广泛宣传省、市、县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若

干措施的工作举措，突出责任落实、源头治理、督查检查、严格执法、打非治违；集中宣传报道安全生产大检查期间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广泛宣传城乡自建房屋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重点、要求和举措，积极宣传各村在专项整治工作过程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强化房屋所有权人、房屋使用人的安全责任，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和属地政府管理责任，推动安全责任和措施落实。

（四）精心策划，广泛开展“6.16 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6月16日前后，根据全县疫情防控形势，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并组织开展“专家远程会诊”、“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新安法知多少”、“救援技能趣味测试”、“主播讲安全”等线上活动。制作征集公益广告、海报、短视频、提示语音等，开展“安全宣传全屏传播”。乡安委会将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在一定范围内视情组织开展宣传咨询日活动。

（五）行业联动，创新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

各村、各部门、乡直各单位要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针对不同宣教对象的特点，创新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提升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通过网站、政务新媒体平台、LED电子屏、公交广告、张贴横幅、发放宣传单等进行在线宣教，开展应急科普和公益宣传。

1. 启动“农村安全小喇叭工程”。依托应急广播，完善

安全宣传“农村小喇叭”，针对农村生产生活特点和安全防范重点，开展日常宣传教育活动。

2. 开展各类应急知识科普活动。各村、各部门、乡直各单位要有针对性地组织村民、学校等开展灾害避险逃生演练、应急救护培训等活动，组织开展“争做安全员”“应急志愿者在行动”等活动，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自救互救能力。企业结合实际自主开展应急实战演练，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3. 制作系列线上宣传作品。提高安全宣传广度，制作一批图说、抖音短视频等宣传作品，通过手机移动端、政务新媒体平台、抖音账号、户外LED电子屏等进行在线宣教，开展应急科普和公益宣传。

（六）开展“安全生产金寨行”活动

“安全生产金寨行”活动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同时启动，12月底结束。

各村、各部门、乡直各单位要结合疫情防控形势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宣传报道活动，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突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主抓手，围绕危险化学品、燃气安全“两个集中治理”、建筑施工防高坠、生产经营性自建房整治等专题专项行动，报道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

三、活动要求

（一）加强行业联动。乡安委会办公室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推动各成员单位加强工作联动，各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开展各项活动，结合行业实际与日常工作情况，加大人力、物力投入，创新方式方法，形成宣传合力，推动全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营造浓厚氛围。各村、各部门、乡直各单位要充分发挥各类网站、新媒体平台作用，大力利用各种社会面宣传渠道，做好“安全生产月”的预热宣传与活动报道，通过全方位的宣传报道，营造全社会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氛围。

（三）做好疫情防控。各村、各部门、乡直各单位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科学制定和调整工作方案，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前提下，认真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